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愛帝宮母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AIDIGONG MATERNAL & CHILD HEALTH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

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廣東驊泰健康產業有限公司之51%股權

出售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八日，賣方與買方訂立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已有條件同意購買出售公司的51%股權，代價為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04,400,000港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涵義由於有關出售事項按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八日，賣方與買方訂立協議，據此，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已有條件同意購買出售公司的51%股權，代價為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04,400,000港元）。

協議

日期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訂約方

- (i) 賣方 : 東莞市東帝健康產業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ii) 買方 : 惠州市愛的家置業有限公司

賣方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於本公告日期，買方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第三方。

將予出售資產

根據協議，賣方將向買方出售出售公司的51%股權。

代價及結算

代價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04,400,000港元)將按以下方式結算：

- i. 人民幣5,000,000元(相當於約5,800,000港元) (「**首期付款**」)將由買方於簽立協議後兩個月內結算；
- ii. 代價的20% (扣除首期付款金額) (即人民幣13,000,000元(相當於約15,080,000港元))將由買方於簽立協議後滿第一週年內結算；
- iii. 代價的30% (即人民幣27,000,000元(相當於約31,320,000港元))將由買方於簽立協議後滿第二週年內結算；及
- iv. 代價的餘下50% (即人民幣45,000,000元(相當於約52,200,000港元))將由買方於簽立協議後滿第三週年內結算。

代價乃由賣方與買方參考(包括但不限於)(i)出售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ii)出售集團的虧損狀況；及(iii)出售公司的物業發展業務的前景及未來發展，經公平磋商後達致。

協議的生效及完成

協議將於簽立後生效，而完成將於買賣雙方完成於相關政府機關的登記變更後進行。

於完成股權轉讓變更登記後，買方將根據其當時於出售集團的股權而享有對應的股東權益。

於完成股權轉讓變更登記後，出售公司將不再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出售集團的債務與本集團無關，包括銀行貸款約3.9億元人民幣，本集團也無須為出售集團的各種債務包括銀行貸款提供任何擔保。

完成後責任

於完成落實後，買方向賣方承諾，其將確保出售公司結欠賣方的所有借款將於三年內悉數償還。

抵押出售公司的51%股權

買方將以賣方為受益人抵押出售公司的51%股權作為擔保及有關擔保僅於買方完成全部付款責任時方可解除。

有關出售集團的資料

出售集團由出售公司、惠州驊泰置業、惠州驊泰健康及惠州創興組成。

出售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出售公司分別由賣方及廣州合翔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擁有51%及49%權益，主要從事物業發展業務。

惠州驊泰置業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出售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發展業務。

惠州驊泰健康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出售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為物業配套健康產業相關服務。

惠州創興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出售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發展業務和從事地產前期開發業務。

以下載列出售集團分別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資料：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 (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財政年度 (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淨額	6,724	1,025
除稅後虧損淨額	6,724	1,025

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用途及預期財務影響

董事會估計，出售事項在扣除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人民幣89,900,000元(相當於約104,284,000港元)。本公司擬將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估計出售事項將變現出售事項收益約3,287,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經考慮代價、有關出售事項的相關開支以及出售集團於完成日期的賬面淨值後計算得出。股東應注意，將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出售事項實際收益金額視乎出售集團於完成日期的資產淨值而定，因此將與上述金額有所出入。

有關買方的資料

買方於中國註冊成立，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物業管理服務及投資。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中國居民李碧海及曾何平，分別擁有買方93%及7%的權益。

進行出售事項的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月子服務及健康產業業務。月子服務主要包括產後護理服務，為產後母親和嬰兒提供健康照護服務，健康產業業務主要包括健康產業投資。

經考慮，基於疫情持續影響及房地產政策及整體市場影響，房地產整體銷售大幅下降，預期項目資金回籠較慢，項目仍須投入大量資金，董事會認為，經考慮出售集團的表現及業務前景持續惡化後，出售事項乃本公司出售其於出售集團之權益的良機，而出售事項使本集團可將資源及精力投入於本集團餘下業務分部並物色可能產生更佳回報的商機。

鑑於上述情況，董事認為，協議及出售事項(包括代價)的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涵義

由於有關出售事項按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根據上市規則第14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下列涵義：

「協議」	指	賣方及買方就出售事項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八日之股權轉讓協議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愛帝宮母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完成」	指	根據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出售事項
「完成日期」	指	訂立協議日期起計60日內或訂約方可能相互書面協定之進行完成之有關較後日期
「代價」	指	人民幣90,000,000元，即出售事項之總代價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出售出售公司之51%股權
「出售公司」	指	廣東驊泰健康產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及由賣方及廣州合翔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擁有分別51%及49%股權

「出售集團」	指	出售公司、惠州驊泰置業、惠州驊泰健康及惠州創興之統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惠州創興」	指	惠州市創興中量置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出售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惠州驊泰健康」	指	惠州市驊泰健康服務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出售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惠州驊泰置業」	指	惠州市驊泰置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及出售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且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之第三方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買方」	指	惠州市愛的家置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賣方」	指	東莞市東帝健康產業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或「百分比」	指	百分比

除另有界定者外，就本公告而言及僅作說明之用，人民幣金額已按以下匯率：人民幣1.00元兌1.16港元進行換算。該等換算並不表示任何有關金額已經、應已或可以按任何特定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愛帝宮母嬰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朱昱霏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朱昱霏女士、張偉權先生、林江先生及李潤平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于琳女士、林至穎先生及黃耀傑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